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AIDIA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6)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Haidia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方可作實。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China Haidia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Citychamp Watch & Jewellery Group Limited」及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冠城鐘錶珠寶集團有限公司」(下文稱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及
- (b)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特別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獲通過後，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有關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之新名稱填寫入公司登記冊後生效。其後，本公司將按照香港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之要求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辦理任何所需之存檔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由於本公司擬將鐘錶及珠寶業務集中發展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核心業務，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更能準確反映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為本公司提供一個煥然一新的企業形象及身份。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明顯有利於本公司之未來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之任何權利或本公司之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

所有印有本公司目前名稱之已發行現有股票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繼續為該等證券之所有權憑證，而現有股票將繼續有效用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本公司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將現有股票換領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旦生效，本公司將僅以其新名稱印發新股票。

一般資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實際可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代表
中國海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韓國龍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韓國龍先生、商建光先生、石濤先生、林代文先生、畢波先生及薛黎曦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子華先生、鄺俊偉博士及李強先生。